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顏怡玄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1243
電子信箱：yenihsuan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九份子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7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310867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086751A00_ATTCH1.pdf、1086751A00_ATTCH2.odt)

主旨：函轉「新北市113年度專任專業輔導人員-第3次學校社工
師甄選簡章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8月2日新北教特字第
113150865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報名事項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3年8月16日（星期五）前以限時掛號寄出（郵戳
為憑），並於信封註明「新北市113年度專任專業輔導人
員-第3次學校社工師甄選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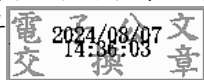
(二)寄送地點及連絡電話：新北市西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(義
學國中)，地址：243085新北市泰山區民生路33號，連絡
電話：(02) 29094495分機558。

(三)報名資格：具有社會工作師證書者，或符合專門職業及
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第5條應考資格規
定。

三、檢附簡章1份，若有未盡事宜請參閱甄選簡章，並逕洽新北
市教政府教育局。

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

裝



訂

線

